

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 113年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簡章

壹、依據

- 一、幼兒教育及照顧法。
- 二、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
- 三、幼兒園幼童專用車輛與其駕駛人及隨車人員督導管理辦法。
- 四、彰化縣幼童專用車管理要點。
- 五、和美鎮立幼兒園行政組織及員額編制表。

貳、甄選名額

幼童專用車司機正取1名。(備取1名，按甄選成績高低依序列冊，候用期限至113年7月31日)

參、報名資格件

一、基本條件：

- (一)具有中華民國國籍者。
- (二)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24條、第25條第1項及無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2條所列情事。

二、報名資格：

- (一)具職業駕駛執照。
- (二)最近二年內無違規記點及肇事紀錄。但肇事原因事實，非可歸責於駕駛人者，不在此限。
- (三)向縣(市)政府警察局申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俗稱良民證)。
- (四)體格檢查符合下列標準：

1、身體及心理狀態：

- (1)全身及四肢關節活動靈敏，健全無殘廢。
- (2)手指完整無缺且無不正常狀態。
- (3)心理及神經系統無不正常狀態。

2、視能：

- (1)視力:左右兩眼裸視測驗目力均達 0.8 或矯正目力達 1.0 以上者。
- (2)視野:左右兩眼各 150 度以上者。
- (3)辨色:能識別紅、綠、黃之顏色者。

3、聽力：經儀器測驗兩耳能辨別音響者。

4、其他：

- (1)血壓:除收縮壓力應在九十至一百六十毫米汞柱之間，弛張壓力應在五十至一百毫米汞外，並須經醫師檢查該二種壓力比例適宜者。

(2) 無心臟病、精神病、結核病、花柳病者。

(3) 無嗜酒及服用麻醉性藥物之惡習者。

(4) 無其他不適駕駛之疾病者。

(五)任職前受訓資格：

- 1、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31 條第4 項規定：幼兒園新進用之駕駛人及隨車人員，應於任職前二年內，或任職後三個月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受訓費用必須自行支付。

2、應考人若於報名前尚未取得前開訓練證明者，應填具切結書(附件五)，若未於任職後三個月取該訓練證明者，取消其錄取資格，並由備取人員遞補，不得異議。

三、福利制度：

(一)以月計薪(每月依政府公告期本工資調整，需代扣勞、健保費勞工自付額)另含勞保、健保及由本所提撥6%勞工退休準備金。

(二)餘依勞動契約訂定。

肆、簡章公告

甄選簡章自 113年6月25日(星期二)起至 113年7月9日(星期二)止，請逕至本鎮公所公佈欄免費下載(<http://http://town.chcg.gov.tw/hemei/00home/index8.asp>)，並委由彰化縣政府勞工處和美就業服務台協助辦理公告事宜，請以 A4 紙張自行下載列印，不另販售。

伍、報名方式、時間及地點

一、報名方式:採現場親自或委託報名並進行資格審查，通訊報名不予受理。

二、報名時間: 113年6月25日(星期二)至 113年7月9日(星期二)止上午9時至下午3時。

三、報名地點: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

地址：彰化縣和美鎮忠孝路329號，電話：04-7555965。

四、繳驗證件:報考人請檢附下列資料、證件正本及影本各 1 份，正本驗畢歸還，證件正本不齊者不予受理。

(一)甄選報名表(附件 1)，並黏貼最近三個月兩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1 張。

(二)國民身分證、職業駕駛執照、任職前最近二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之證書，影本黏貼於證件資料表(附件 2)。

(三)二年內無肇事紀錄證明正本(請向監理站申請,用”違規主查詢”)。

(四)汽車駕駛執照審查證明書(逕向監理站申請)

(五)最近三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正本(向縣市警察局申請)。

(六)委託報名者請檢附報名委託書(附件 3)。

(七)利益迴避具結書(附件 4)。

(八)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文件(男性請檢附)

五、注意事項

(一)證件影本請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並加蓋報考人私章：證件不齊或未持證件本，僅持證件影印本者概不受理現場審查。

(二)相關證件與國民身分證上所載姓名、出生年月日有不符者，不得報考；出生地未註明為大陸地區者或更名者，應另檢附最近1個月內之個人現戶戶籍謄本正本1份。

(三)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縱因甄選前未能察覺而錄取，仍應無條件撤銷錄取資格或解約，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六、委託他人者須持委託書、受委託人及委託人國民身分證及各項繳驗證

陸、甄選時間、地點及方式

一、甄選時間:113年7月11日(星期四)上午9時30分起，參加甄選人員應攜帶國民身分證(或有效期限內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正本，並於當日上午9時25分前完成報到手續。

二、甄選地點:彰化縣和美鎮公所3樓會報室(地址：彰化縣和美鎮鹿和路六段337號、電話：04-7560620。)

三、甄選方式:口試(100%)

(一)口試時間:每人10分鐘為限，自進入試場開始計時。

(二)口試內容:包括「駕駛專業知識與相關技能(車輛機械基本常識、基本救命術等)」25%、「對擔任工作認知度」25%、「工作經驗」25%及「儀容舉止」25%等。

(三)口試順序:依報名時間排序進行，三次唱名未到者視同棄權，取消應試資格，不得異議。

柒、甄選錄取方式

一、甄選結果，依成績總分高低排序錄用幼童專用車司機正取人員。

(總成績未達 70 分者，不予錄取。)

二、錄取名單確定後，將盡速公告於本鎮公所公佈欄。

捌、放榜及錄取報到注意事項

一、放榜日期：113年7月12日（星期五）下午5時前公布於本所網站

(<http://town.chcg.gov.tw/hemei/00home/index8.asp>)；參加甄選人員請自行上網查詢，不另寄發通知，並不得以通知未送達，提出任何異議。

二、報到作業：錄取人員於接獲通知報到時請持下列資料至和美鎮立幼兒園報到。

(一)國民身分證。(二)職業駕駛執照。(三)任職前最近二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之證書。(四)最近3個月勞工體檢認可醫療機構健康檢查表正本(含最近3個月胸部X光、B肝、要有驗血及驗尿數據，如患有傳染病防治條例相關規定，或其他妨害教學之傳染病，無故未繳交體格檢查表者，取消錄取資格。另無故未報到者或取消錄取者，由備取人員遞補。)

三、進用起薪日期：依實際到職日起聘(薪)。

玖、附則

一、參加甄選錄取之人員，如有下列情事之一經查證屬實者，撤銷錄取資格並無條件解僱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

(一)所提有關證件與原登記記載不符者。

(二)查明有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24條、第25條第1項及無性侵害犯罪防治法第2條各款所定情形之一者。

(三)依「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報到查訪及查閱辦法」第14條規定申請查閱，經查列有性侵害犯罪被害人登記檔案資料者。

二、幼童專用車司機工作內容為接送幼童及其他交辦事項。

三、錄取人員每學年應依據「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第15條及相關規定接受考核。

四、錄取人員依勞動基準法簽訂勞動契約，並依契約所載事項履行權利義務；差勤(假)依勞動基準法規定辦理。

拾、本簡章報經彰化縣政府備查後實施，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辦理。

【附件 1】

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 113 年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報名表

編號：【 】（由承辦報名業務單位填寫）

年 月 日

姓名	身分證統一編號			貼相片處 (請黏貼最近3個月內二吋正面脫帽照片)
現職				
電話	(住家)	(手機)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學歷	學校名稱	系(所)	畢業年月	證書字號
相關工作 經歷描述				
繳驗證件 名稱	<p>*各項證件請依序整理成冊，正本檢核後發還(第5-7項除外)，影印本附於報名表留存)</p> <p>1. <input type="checkbox"/>國民身分證(影本黏貼於附件2)</p> <p>2. <input type="checkbox"/>職業駕駛執照(影本黏貼於附件2)</p> <p>3. <input type="checkbox"/>應於任職前二年內接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證書(影本黏貼於附件2)或尚未取得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之切結書(附件5)</p> <p>4. <input type="checkbox"/>利益迴避具結書(附件4)</p> <p>5. <input type="checkbox"/>二年內無違規紀錄及肇事紀錄證明正本。</p> <p>6. <input type="checkbox"/>最近三個月內警察刑事紀錄證明(良民證)正本。</p> <p>7. <input type="checkbox"/>汽車駕駛執照審查證明書正本。</p> <p>8. <input type="checkbox"/>退伍令或免役證明文件(男性請檢附)</p> <p>9. <input type="checkbox"/>其他證明書_____</p>			
<p>1. 以上本人所填寫及繳交之資料無誤，如有偽造，願取消報名及錄取資格。</p> <p>2. 繳交報名表及發還證件正本(除上列項5-7正本及影本留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報名甄選人員簽章：</p>				
<p>審查人員簽名或蓋章：</p>				

【附件 2】

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113年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黏貼證件資料表

國民身分證(正面)黏貼處

國民身分證(反面)黏貼處

職業駕駛執照(正面)黏貼處

職業駕駛執照(反面)黏貼處

基本救命術證書(正面)黏貼處

基本救命術證書(正面)黏貼處

【附件 3】

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113年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報名委託書

本人_____因確實無法親自參加彰化縣和美鎮立
幼兒園113年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之報名。

報名及證件審查作業

報到手續

特委託_____（姓名）代為辦理有關手續。

（備註：受委託人應攜帶委託人及受委託人身分證及章）

此致

和美鎮立幼兒園

委託人：

（簽章）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受委託人：

（簽章）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件 4】

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 113 年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利益迴避具結書

具結人_____為擔任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之契約進用人員，茲聲名本人非屬進用時之機關首長或其上級機關首長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亦非屬進用單位主管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以上如有具結不實，同意取消本次錄取資格，絕無任何異議，特立具結書為證。

此致

彰化縣和美鎮公所

具 結 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 籍 地 址：

聯 絡 電 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件5】

彰化縣和美鎮立幼兒園113年契約進用幼童專用車司機甄選切結書

(尚未取得基本救命術訓練8小時以上者適用)

本人_____尚未依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31 條，完成基本救命術訓練八小時以上，願以切結方式參加甄選，並保證於任職後三個月內取得訓練證明文件，如因故未取得，無異議同意予以解聘或撤銷錄取資格。

此致

彰化縣和美鎮公所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統一編號：

戶籍地址：

聯絡電話：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